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2-023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公司会议的三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4月23日（星期一）上午10:00时

②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2日15:00至2012年4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宁波市北仑保税区曹娥江路22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17日（星期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①激励计划的目的

②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③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④标的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

⑤激励计划的股票分配情况

⑥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禁售期、解锁期及相关限制规定

⑦标的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条件和授予程序

⑧标的股票解除的条件及程序

⑨标的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

⑩公司回购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原则

⑪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⑫公司和激励对象的权利和义务

⑬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实施计划

2.关于审议《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1、3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2年3月15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以上议案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2年2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议案1、2、3均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4月17日（星期一）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4月20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宁波市北仑保税区曹娥江路22号）

3.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②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③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④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⑤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12年4月20日下午4:00时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2日15:00至2012年4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362322 投票简称：理工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买入股票申报”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2，1.20元代表议案3，依此类推。每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

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审议事项	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3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审议《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1.01	激励计划的目的	1.01
1.02	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02
1.03	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1.03
1.04	标的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	1.04
1.05	激励计划的股票分配情况	1.05
1.06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禁售期、解锁期及相关限制规定	1.06
1.07	标的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条件和授予程序	1.07
1.08	标的股票解除的条件及程序	1.08
1.09	标的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	1.09
1.10	公司回购激励计划对股价的影响	1.10
1.11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1.11
1.12	公司和激励对象的权利和义务	1.12
1.13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13
1.14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实施计划	1.14
2	关于审议《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2.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自动将其撤单。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可在投票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

统 <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

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3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5.投票举例

1.股东登记日持有“理工监测”股票的投资者，对本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322	买入	100.00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对议案三投弃权票，则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322	买入	1.00	1股
362322	买入	2.00	2股
362322	买入	3.00	3股

C.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等相

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仍需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 <http://wl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

统进行投票。

3.登录 <http://wl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4.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和“服务密

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5.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6.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7.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2日15:00至2012年4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8.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陈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其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投票权征集函》。

如公司股东拟向本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本公司将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会议召开时间之前通过巨潮资讯网进行披露。

9.关于投反对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投弃权票，请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0.关于投赞成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投弃权票，请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1.关于投反对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投弃权票，请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2.关于投赞成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投弃权票，请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3.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4.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5.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6.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7.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8.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9.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0.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1.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2.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3.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4.关于投弃权票的，委托人应当在“是否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5.关于